

永城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勘察设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21；永公采【2024】044号)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商丘市, 永城市

一、招标条件

本永城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994.74 万元，招标人为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第一标段：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移民规划大纲以及后续现场服务工作等。第二标段：工程勘察测量、提交技术成果文件及相关后续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一标段； (002) 第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一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专业）执业资格，且同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 2024 年 1 月份以来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002 第二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具有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 2024 年 1 月份以来连续 3 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8 月 0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14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网上报名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8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28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七、其他

永城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招标公告

永城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勘察设计项目已由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商丘全过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受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的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报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 1.1、项目名称：永城市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勘察设计项目
- 1.2、项目编号：永财公开招标采购-2024-21；永公采【2024】044号

二、项目简要说明

- 2.1、项目地点：永城市境内
- 2.2、招标控制价：第一标段：6472260元；第二标段：3475140元
- 2.3、服务周期：第一标段：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第二标段：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 2.4、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技术规范
- 2.5、标段划分：二个标段（第一标段：设计标；第二标段：勘测标）
- 2.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7、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2.8、招标范围及内容：

第一标段：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移民规划大纲以及后续现场服务工作等。

第二标段：工程勘察测量、提交技术成果文件及相关后续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第一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市政（燃气工程、轨

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专业)执业资格,且同时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2024年1月份以来连续3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具有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具有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和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国家注册岩土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具有高级技术职称,提供劳动合同和本单位2024年1月份以来连续3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3.3、信誉要求: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开标当天,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对以上相关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如有不一致,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3.4、财务状况:

投标人应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完整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截止至开标之日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可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3.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四、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有关规定。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时间:2024年8月8日至2024年8月14日(北京时间)

5.2、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5.3、方式:网上报名。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使用企业数字证书(key)登录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投标专区进行网上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报名并下载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者视为无效。

特别提醒:未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办理数字证书的投标人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登记入库办理数字证书。供应商报名操作说明书请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5.4、招标文件售价：免费。

六、投标文件提交

6.1、截止时间：2024年8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6.2、地点：投标人需要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中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6.3、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

（1）加密电子投标文件（.file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成功上传。

（2）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系统、CA签章工具需响应人自行登陆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组件下载进行下载安装。

6.4、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投标人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务必保证按时在线递交投标文件，签到、解密，否则后果自负。请各潜在投标人在开标后半小时之内进行解密操作，开标半小时之后不再接受解密操作，如未解密视为自动放弃投标！评标时，所有评审事项，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人不再提供原件等证明材料。

6.5、按永公管办【2023】7号文件要求，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网卡MAC地址、CPU序号、硬盘序列号等)均相同，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七、投标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7.1、时间：2024年8月2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7.2、地点：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九、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9.1、招标人信息

名称：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地址：永城市中原路8号

联系人：边先生

联系方式：0370-2713382

9.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商丘全过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诚信大道东段南侧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方式：18237006296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温馨提示：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开、评标现场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备份电子投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提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证书须在有效期内）。在此期间 CA 数字证书请勿进行变更、延期等操作。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ggzy.ycs.gov.cn>）下载“永城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SEARUN 最新版本”，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组件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供应商)。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后缀名为“.PDF”的文件用于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名称为“备份”的文件夹使用电子介质存储，供开标现场备用。

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永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ycs.gov.cn>)。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永城市水利工程技术服务中心

地 址：永城市中原路 8 号

联 系 人：边先生

电 话：0370-271338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商丘全过程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商丘市虞城县诚信大道东段南侧

联 系 人：吴先生

电 话：18237006296

电子邮件：1632292393@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姜青松（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